证券代码：605588　　证券简称：冠石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51

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6/10/28，由董事会提议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6 年 10 月 27 日~2027 年 1 月 26 日
预计回购金额	1,500万元~3,000万元
回购用途	□减少注册资本 □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□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√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13.47万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18%
累计已回购金额	500.10万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36.35元/股~37.28元/股

一、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 1,5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的自有及自筹资金，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，回购价格不超过 60 元/股，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暨回购报告书》。

二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截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，公司通过

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3.47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18%，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37.28 元/股、最低价为 36.35 元/股，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500.10 万元（不含印花税、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）。本次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。

三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冠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3 日